

韩非子

高华平 王齐洲 张三夕 译注





中 华 经 典 指 掌 文 库

韩非子

高华平 王齐洲 张三夕 译注

中華書局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韩非子/高华平,王齐洲,张三夕译注. —北京:中华书局,2015.5

(中华经典指掌文库)

ISBN 978-7-101-10901-6

I. 韩… II. ①高…②王…③张… III. ①法家②《韩非子》-译文③《韩非子》-注释 IV. B226.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5)第 082219 号

书 名	韩非子
译 注 者	高华平 王齐洲 张三夕
丛 书 名	中华经典指掌文库
责任编辑	张彩梅
出版发行	中华书局 (北京市丰台区太平桥西里 38 号 100073) http://www.zhbc.com.cn E-mail:zhbc@zhbc.com.cn
印 刷	北京瑞古冠中印刷厂
版 次	2015 年 5 月北京第 1 版 2015 年 5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规 格	开本/720×900 毫米 1/32 印张 8 字数 130 千字
印 数	1-10000 册
国际书号	ISBN 978-7-101-10901-6
定 价	16.00 元

“中华经典指掌文库” 出版说明

中华文化源远流长，为中华民族生生不息、发展壮大提供了丰厚滋养，也留下了优秀传统文化的经典宝库。在这座宝库中，既有“二十四史”、诸子百家这些厚重而深邃的经典，又有唐诗宋词、四大名著这样优秀的文学经典，更有一大批涵括人生智慧、社会经验等内容的经典作品。经典的价值不仅在于它是一份记录，更在于它和当今人们的生活密切相关，可以提供有益的借鉴和指导。

现代生活节奏的加快，工作压力的加大，现代电子设备的出现，使得很多人越来越依赖手机、电子阅读器，碎片式、被动式、不加思考式阅读倾向越来越严重。中华书局肩负弘扬优秀传统文化的历史使命，有责任有义务呼吁民众重视经典阅读，回归纸质阅读，从而感悟经典的魅力，更有责任提供有针对性的服务，使阅读成为可能。为此，中华书局推出“中华经典指掌文库”。

本文库定位为传统文化经典的普及本，精选书

目，针对不同性质的经典，约请专家通过注释、翻译、点评等方法，引领大家阅读这些经典。除收录最有代表性的思想、文学、历史经典外，本文库还选入大量可读性强、有现实指导意义的生活、智慧类经典，可供广大读者茶余饭后、舟车之间，展卷一读，或如醍醐灌顶，或受当头棒喝，或解颐欢笑，或喟然心动，觉出读书的好处和乐处。

“指掌”二字，出自《论语·八佾》。孔子用手指着手掌，说明事情清楚容易。本文库取名“指掌”，其寓意：一是本书之目的，希望给广大读者提供浅显易读的文本；二是本书之形制，即一指可翻的书，一掌可握的书。因此，本文库的最大特点是方便实用，充分考虑当代读者的实际需求。合适的开本确保携带的方便，合适的分量确保阅读的轻松。

出版本文库，是我局针对社会变化所做的一次尝试，恳切希望社会有识之士提出宝贵的批评和建议，也热忱希望广大读者能够喜欢，和我们一起分享经典的魅力和阅读的快乐。

中华书局编辑部

2014年12月

前 言

韩非生年不详。根据《史记·老庄申韩列传》记载，韩非是韩国的宗族公子，“为人口吃，不能道说而善著书”。他曾与秦国的丞相李斯一同问学于荀子，李斯自以为不如韩非。韩非所处的时代是中国历史上诸侯争霸、战乱连绵的空前动荡时期，他目睹了韩国屡次败于秦国，损兵削地，国势日衰，便多次上书韩王，希望韩王变法图强，但韩王均不采纳。当时有一位叫堂谿公的人，劝韩非行礼辞让，修行藏智，以求身全名遂，但韩非表示提倡法治，乃是“利民萌便众庶之道也”，自己不会改变信念。为宣传自己的法家思想主张，韩非写下了《孤愤》、《说难》、《五蠹》、《内外储说》、《说林》等十余万言的著作。韩非的著述流传到秦国，秦王嬴政读后十分欣赏，说：“寡人得见此人与之游，死不恨矣！”李斯告诉秦王说：“此韩非之所著书也。”秦王马上进攻韩国索要韩非。韩非到了秦国，取得了秦王的信任，却招致了李斯的嫉妒。李斯联合当时秦国的奸臣姚贾一同陷害韩非，诬陷

韩非是韩国的奸细，“终为韩不为秦也”，建议找借口“诛之”。秦王受蒙蔽，下令将韩非治罪。韩非想向秦王解释，但无法得见。李斯则派人给韩非送去毒药，逼迫韩非自杀。不久，秦王悔悟，派人去救韩非，但韩非已死于狱中。这一年是秦王嬴政十四年，即公元前 233 年。著名学者钱穆先生在《先秦诸子系年》中根据韩非和李斯同学于荀卿的史实，假定韩非与李斯年龄相当，推定韩非生于公元前 281 年，死时约四十八岁。现在学术界大多采用这一结论。

韩非思想的基本特点是要坚决而全面地推行法治。他在《问辩》篇中说：“明主之国，令者，言最贵者也；法者，事最适者也。言无二贵，法不两适，故言行而不轨于法令者必禁。”而且，在韩非看来，封建国家的富强和诸侯霸业的完成，都必有赖于法治：即所谓“故明主之国，无书简之文，以法为教；无先王之语，以吏为师；无私剑之捍，以斩者为勇。是境内之民，其言谈者必轨于法，动作者归之于功，为勇者尽之于军”（《五蠹》）。

韩非的法治思想继承并发展了战国以来早期法家特别是商鞅、慎到、申不害三人的法治思想，

形成了一个法、术、势相结合的思想体系。他给“法”下的定义是：“法者，宪令著于官府，刑罚必于民心，赏存乎慎法，而罚加乎奸令者也。此臣之所师也。”（《定法》）“法者，编著之图籍，设之于官府，而布之于百姓者也……故法莫如显，而术不欲见。”（《难三》）这里，韩非讲的是用文字详细规定的成文法。它由政府颁布和保存，是臣民们一切言行的标准，其刑罚的条款一定是家喻户晓、深入人心的，即它是具有公开性和强制性的行为规则。从内容上说，这种“法”主要就是《二柄》篇所说的“刑德”二柄：

明主之所导制其臣者，二柄而已矣。二柄者，刑德也。何谓刑德？曰：杀戮之谓刑，庆赏之谓德。

以“法”治国的确是一件于君于民皆十分有利的事情，但这个“法”——“刑德”的标准该如何制定呢？这就涉及一个立法原则的问题。韩非认为，根本的原则就是要“因道全法”，即要根据客观的规律制定法令。例如，人的本性都是“自为”——即自私自利、好逸恶劳的：“人为婴儿也，父母养之简，子长而怨；子盛壮成人，其供养

薄，父母怒而诮之。子、父，至亲也，而或讎或怨者，皆挟相为而不周于为己也。”（《外储说左上》）“舆人成舆，则欲人之富贵；匠人成棺，则欲人之夭死也。”“后妃、夫人、太子之党成而欲君之死也；君不死，则势不重。情非憎君也，利在君之死也。”（《备内》）顺应这样的人情、天理去立“法”，所以韩非就特别提出君主的立法一是应合乎人的趋利避害的本性：“利所禁，禁所利，虽神不行；誉所罪，毁所赏，虽尧不治。夫为门而不使人入，委利而不使进，乱之所以产也。”（《外储说左下》）二是不应为人的主观意愿或好恶、情感所左右，特别是应防止奸臣劫弑君主、篡夺君权的各种“奸术”——“备内”。又如，君主立法“因道全法”，而“道”的特性是“不同于万物”的。“道无双，故曰一。是故明君贵独道之容。”（《扬权》）这就是说，“法”的内容应显示君主至高无上的权威性和他的独裁的合理性。再如，自然界春生秋杀，人类社会亦应是，“善之生如春，恶之死如秋，故民劝极力而乐尽情，此之谓上下相得”。所以“圣主之立法也，其赏足以劝善，其威足以胜暴，其备足以必完法”（《守道》）。具体来说，法令要像自然

界的春秋一样“赏莫如厚，使民利之；誉莫如美，使民荣之；诛莫如重，使民畏之；毁莫如恶，使民耻之”（《八经》），起到繁荣和萧杀的作用。又由于人性自私自利的贪欲太重，故君主在立法时应“重刑少赏”（《赏令》），他认为：“刑胜而民静，赏繁而奸生。故治民者，刑胜，治之首也；赏繁，乱之本也。”（《心度》）当然，韩非又认为立法也应因时制宜，因时变法：“古今异俗，新故异备。”因而圣人立法“不期修古，不法常可，论世之事，因为之备”（《五蠹》）。韩非在《心度》篇说：“法与时转则治，治与世宜则有功……故圣人之治民也，法与时移而禁与能变。”说的也是这个意思。

根据这些立法原则制订出完备的法律后，还有更重要的工作要做，那就是执“法”。韩非认为执“法”时，一是要一视同仁、不避亲贵，二是要信赏必罚，严格谨慎。《有度》篇说：“法不阿贵，绳不挠曲。法之所加，智者弗能辞，勇者弗敢争。刑过不避大臣，赏善不遗匹夫。”《饰邪》篇说：“当魏之方明《立辟》、从宪令之时，有功者必赏，有罪者必诛，强匡天下，威行四邻；及法慢，妄予，而国日削矣。”“故先王明赏以劝之，严刑以威之。

赏刑明，则民尽死；民尽死，则兵强主尊。”都在说明赏罚严明的意义。但是，如果仅仅就执“法”而论执“法”，还不是韩非法治思想的特点，韩非法治思想的特点在于他认为“徒法”而无“术”、“势”与之结合，就不能真正成功地实行法治。韩非说，如果君主只是行“法”，“然而无术以知奸，是以其富强也资人臣而已矣。”（《定法》）商鞅于秦孝公时在秦国实现的变法就是如此。而如果只有“法”和“术”，没有“势”也不行：“桀为天子，能制天下，非贤也，势重也；尧为匹夫，不能正三家，非不肖也，位卑也。千钧得船则浮，锱铢失船则沉，非千钧轻锱铢重也，有势之与无势也。”（《功名》）“无庆赏之功，刑罚之威，释势委法，尧、舜户说而人辨之，不能治三家。”（《难势》）“势者，君之马也。无术以御之，身虽劳，犹不免乱。”（《外储说右下》）所以，“法”、“术”、“势”一定要相互配合运用：“君执柄以处势，故令行禁止”（《八经》）；“抱法处势则治，背法去势则乱”（《八说》）。

韩非的法治思想既以“法”、“术”、“势”相互结合为特征，他就不能不对“法”、“术”、“势”

的内涵和外延做出明确的界定与说明。他对“法”的界定已见于前，下面再看他对“术”的论述：

术者，藏之于胸中，以偶众端，而潜御群臣者也。（《难三》）

术者，因任而授官，循名而责实，操杀生之柄，课群臣之能者也。（《定法》）

在韩非看来，所谓“术”就是君主驾驭臣下的一种政治艺术。这种术有两个特点：一是它是“潜御群臣者”，因而它如韩非自己所说：“法莫如显，而术不欲见。”即它是隐蔽的、秘密的，令人不可捉摸的；二是它是君主独操的：“用术，则亲爱近习莫之得闻也。”（《难三》）也因此，韩非的“术”论，实际包含着两方面的内容：一方面是我们通常所说的政治艺术或领导艺术，如韩非在《主道》、《扬权》、《二柄》、《安危》、《功名》、《内储说上七术》、《难二》、《定法》、《诡使》、《八说》、《八经》诸篇中反复讲到的“形名参同”、“众端参观”等通过检验名实是否相符以考察臣下言行是否一致及功过赏罚的施行，就属于今天仍具有一定积极意义或正价值的内容。至于如《内储说上七术》篇中的“挟智而问”、“倒言反事”、“众端参观”、“疑

诏诡使”以及《八说》篇中的“听无门户”，《难三》和《八经》篇中的“奖励告奸”之术，乃至为了除奸而使用行刺暗杀、爵禄引诱等手段，轻则可称政治阴谋与权术，重则可名之为肮脏与卑污。

“势”，被韩非称为“胜众之资也”（《八经》），但韩非所谓“势”实际也包含两个层面：一是“自然之势”，二是“人为之势”或政治权势，如他在《功名》篇中说的“千钧得船则浮，锱铢失船则沉”，《难势》篇说：“飞龙乘云，腾蛇游雾，吾不以龙蛇为不托于云雾之势也。”这是指一般自然的条件与形势，即“自然之势”；而在政治上如果谁掌握政权，就可以推行法令，驾驭群臣，韩非反复讲“尧为匹夫，不能正三家”，“桀纣为天子，能制天下”（《功名》），就是强调政治权势的重要性。在此基础上，韩非阐述了自己的“势”治理论，《喻老》篇说：“势重者，人君之渊也。君人者，势重于人臣之间，失则不可复得也。”《外储说右下》说：“以田连、成窍之巧，共琴而不能成曲，人主又安能与其臣共势以成功乎？”权势不仅不能借人，连共同使用也不行。君主只能“抱法处势”、“设势”、“用势”，在“法”、“术”、“势”的结合中治理国家。

当然，韩非的这一套法治理论并不完全是他个人凭空创造出来的，他对商鞅的严刑峻法思想，申不害的“术”治观念，慎到的“势”治学说都有批判地继承。他肯定了商鞅的“刑重而必”、“法不阿贵”、“任法不任智”、“修耕战”及“告奸连坐之法”，但却批评他“无术于上”，在“术治”方面的不足。他认为申不害虽懂得使韩昭王用术，但却“未尽于法也”，致使韩国有“法不勤饰于官之患也”（《定法》）。至于慎到则仅仅言及“势”而没有涉及“法”和“术”。韩非清醒地认识到了商、申、慎三人理论的长短利弊，故而他能取长补短，形成了自己法、术、势相结合的法家思想体系。

韩非的文章，收集在《韩非子》一书中。《韩非子》原名《韩子》，至宋，因尊唐代韩愈为韩子，改称韩非书为《韩非子》。《韩非子》大概是汉代刘向整理内府图书时編集而成的。《汉书·艺文志》“诸子略·法家”类著作著录“《韩子》五十五篇”。梁代阮孝绪《七录》也著录为“《韩子》二十卷”，后来《隋书·经籍志》、《旧唐书·经籍志》、《新唐书·艺文志》、《宋史·艺文志》都著录为“《韩子》二十卷”。这个著录，与今天的通行本相同。

《韩非子》现存五十五篇，见于《史记》的韩非著作有《孤愤》、《说难》、《内外储说》、《说林》、《五蠹》诸篇。这些篇目可以肯定出自韩非之手，其余的有些则是編集时的附入。如《初见秦》是上秦王书，但并不是韩非所作；第二篇《存韩》前面是韩非的上秦王书，后面则是李斯的驳议及李斯上韩王书。其余《问田》中称韩非为“韩子”，应是韩非后学所记；《飭令》属节录《商君书·靳令》而成，说明该篇的思想虽为韩非所认可，但文字也不是韩非的原创。

韩非的文章观点鲜明，逻辑性强，笔锋犀利，分析精辟，文风峻刻，而且富有文学色彩，历来为人们所推崇。《韩非子》是先秦诸子散文走向成熟的杰作。

本书作为《中华经典指掌文库》的一种，我们选取了《韩非子》书中自《主道》以下四十四篇，而删除了部分不太重要的篇章。全书由高华平、王齐洲、张三夕注译，书稿最后由高华平总稿，《前言》也由高华平撰写。特此说明。

高华平

2015年3月

目 录

主道·····	1
有度·····	9
二柄·····	12
扬权·····	15
八奸·····	18
十过·····	27
孤愤·····	29
说难·····	36
奸劫弑臣·····	43
备内·····	47
南面·····	53
解老·····	58
喻老·····	73
说林上·····	80
说林下·····	83
观行·····	87
安危·····	91
功名·····	97
内储说上七术·····	102
内储说下六微·····	106

外储说左上	109
外储说左下	120
外储说右上	128
外储说右下	139
难一	145
难二	150
难三	156
难四	160
难势	167
问田	169
定法	173
说疑	177
诡使	181
六反	183
八经	188
五蠹	198
显学	209
忠孝	219
人主	222
飭令	228
心度	232
制分	237